

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

服務目的

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透過提供一系列的綜合到戶服務，滿足居住在社區中的嚴重肢體殘障／嚴重智障人士／屬中度護理需要或功能缺損殘疾人士¹的個人照顧、護理及康復訓練需要，減輕其家人／照顧者的壓力，改善他們的生活質素。

服務對象

- 正在輪候嚴重肢體傷殘人士宿舍、嚴重弱智人士宿舍或嚴重殘疾人士護理院等資助住宿照顧服務的嚴重智障及/或肢體傷殘人士；
- 經「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評估工具」¹評定為合資格接受服務的嚴重智障及/或肢體傷殘人士；
- 就讀嚴重智障兒童學校及/或肢體傷殘兒童學校的學生；以及
- 上述服務使用者的照顧者。

服務內容

- 計劃以配套綜合到戶服務模式提供，內容包括：
 - (i) 護理服務
 - (ii) 康復訓練²
 - (iii) 個人照顧服務
 - (iv) 接送服務
 - (v) 照顧者支援服務
 - (vi) 家居暫顧服務
 - (vii) 社會工作服務
 - (viii) 膳食支援服務（由個案經理按服務使用者的需要統籌，膳食費用由服務使用者自付）
 - (ix) 接載服務³

¹ 由 2020 年 3 月起，合資格接受服務的殘疾人士亦包括被「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評估工具」評定為護理需要達中度至高度或／及功能缺損達輕中度至中度的殘疾人士。

² 由 2020 年 3 月起，康復訓練除物理治療及職業治療外已增加言語治療服務。

³ 服務單位待完成採購復康巴士程序後將會向單位的服務使用者通告接載服務的正式開始日期。

服務收費

收費類別	服務費用
全套服務	\$1,002 (每月收費上限)
個別服務 • 個人照顧服務 • 接送服務 • 家居暫顧服務 • 康復訓練服務 • 護理服務（由保健員提供） • 職業治療師／物理治療師／言語治療師到訪服務 • 護士到訪服務	每小時\$33 每小時\$33 每小時\$33 每小時\$33 每節\$33* 每節\$52* 每節\$43*
其他服務 • 接載服務 ³	每程\$10

*每節時間最短為 45 分鐘

申請途徑

合資格人士可直接向提供服務的機構或經社工向服務機構提出申請。

備註

年滿 60 歲或以上的嚴重殘疾人士可自由選擇接受(1)「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嚴重肢體傷殘人士綜合支援服務」或(2)為長者提供的「綜合家居照顧服務／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長者日間護理中心／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惟申請者須接受相關評估以決定其資格，亦不可在同一時間接受兩個類別的服務。60 歲以下的嚴重殘疾人士，則視乎資格只可選擇使用「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或「嚴重肢體傷殘人士綜合支援服務」。為避免服務重疊，申請人／監護人／受委人須在申請服務時向服務營辦機構提供沒有使用其他津助政府機構同類服務的相關聲明，並同意服務營辦機構聯絡其他相關機構以核實資料。

社會福利署
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科
二零二零年八月